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万只/年 HDPE 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
项目（二期）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公众参与材料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1 概述.....	2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2.2 公示方式.....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5
3.3 查阅情况.....	6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8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8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8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8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8
5 其他.....	8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8
6.1 公示内容及时限.....	8
6.2 公示方式.....	9
7 诚信承诺.....	10
附件 1：公众意见表.....	11
附件 2：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	1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以下简称办法）的有关规定，我单位对《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 万只/年 HDPE 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工作期间，进行了公示，现对公示的内容、时间、方式等内容以及是否符合《办法》中的要求进行说明。

1 概述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注册资本人民币 42064 万元，是一家主要从事精细化工产品 & 新型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是全球知名的氯化亚砷及芳纶聚合单体生产企业。2021 年 9 月，在深交所正式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氯化亚砷、高纯度芳纶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氯）、对硝基苯甲酰氯、2-丙氧基氯乙烷（氯醚）、聚醚酮酮等，建立了以氯、硫基础化工原料为起点，逐步延伸至精细化工中间体氯化亚砷、进一步延伸到高性能芳纶纤维的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氯、对硝基苯甲酰氯等，再到高性能高分子材料聚醚酮酮（PEKK）及其相关功能性产品的立体产业链结构。

为实现厂区内资源回收利用，减少生产成本，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 280 万元在现有厂区建设 20 万只/年 HDPE 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项目，该项目已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103-370302-89-03-752597）。备案建设内容包括购置中空吹塑机、高低温试验箱、液压试验设备、气密试验设备等设备约 15 台（套），该项目采用中空吹塑成型工艺，同时将自用过程中产生的旧 HDPE 包装桶经清洗、干燥、预处理等加工工艺进行回收利用，实现资源的循环再利用。废旧包装桶生产的 HDPE 塑料颗粒加工成包装桶用于自身产品包装并对外出售。

20 万只/年 HDPE 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项目分期建设，20 万只/年 HDPE 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项目（一期）已于 2021 年 10 月经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淄川分局审批通过，审批文号：川环报告表[2021]62 号，2022 年通过自主验收。一期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含环保投资 30 万元）主要外购 HDPE 回用颗粒、色母粒原料通过混料、吹塑、冷却、检验等工序制得成品，项目运行期间年产 HDPE

包装桶 10 万只。本次评价二期项目总投资 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5 万元），建设内容包含新建废旧桶回收利用车间一座，购置破碎机、螺旋上料机、漂洗池、脱水机等设备，将 HDPE 回用颗粒与外购 HDPE 颗粒、色母粒等混合后生产 HDPE 包装桶，同时对一期吹桶装置进行技术改造，提高冷却脱模效率。二期项目建成后可回收利用 50000 只/年自用氯化亚砷废旧包装桶，新增 HDPE 包装桶产能 10 万只/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承担环评工作的机构后 7 个工作日内，向公众公告有关项目信息和环评工作信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管理条例》等规定需要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于 2021 年 11 月编制完成了《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 万只/年 HDPE 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并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2023 年 12 月 25 日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在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网站和淄川工作报同步进行了公示，同时并在评价范围内的小赵村等村内宣传栏进行了公示张贴，在此期间，报纸公示了 2 次，征求意见稿公示 10 个工作日内，我单位对公众意见表进行了统计汇总，并将汇总的结果反映在《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 万只/年 HDPE 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报批版中，同时编制了本次公众参与说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承担环评工作的机构后 7 个工作日内，向公众公告有关项目信息和环评工作信息。本单位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在本公司网站上公示，向公众介绍了本项目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并公开了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公示内容详见附件。

2.2 公示方式

本单位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在本公司网站上进行第一次公示，公示的内容及时限符合《办法》的要求，截止公示结束未收到相关的反对或赞同意见。

20万只HDPE包装桶项目二期第一次公示

2021-08-04 17:24:04 浏览次数: 3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万只/年HDPE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再利用项目（二期）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4号）要求，特发布以下公示：

-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 项目名称：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万只/年HDPE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再利用项目（二期）
 - 建设地点：淄博市淄川区双杨镇华埠村东院侧，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
 - 建设内容：本期项目为厂区内现有工程中新建的旧HDPE包装桶清洗、干燥、检验等加工工艺流程进行回收利用，实现资源的循环利用，将回收的旧HDPE包装桶经破碎筛分后与HDPE颗粒、色母粒一起生产HDPE包装桶。
 - 产品方案：项目建成后，新增HDPE包装桶10万只/年，厂区总产能20万只/年。
 - 建设性质：改扩建
 - 行业类别：2926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
 - 劳动定员：40名现有员工，不新增劳动定员。
 - 工作制度：生产实行三班两倒，工作时间7200h。
-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 建设单位：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单位地址：淄博市淄川区双杨镇华埠村东院侧，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
 - 联系人：张经理 联系电话：15563370111
- 三、承担环评工作的评价机构介绍
 -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山东凯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南定镇8号通源半岛309室
 - 联系人：石小月 电话：13405330945
-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
 - (1) 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如下：
 - ①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 确定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等级。
 - ② 研究国家和地方有关环评保护的法规、标准文件，研究与本建设项目有关的的技术文件及其他文件；进行初步环境状况调查和初步工程分析。
 - ③ 进行环境影响因子识别与评价因子筛选，确定评价重点。
 - ④ 在环境现状调查和本项目初步工程分析的基础上确定各主要环境影响的工作等级。
 - ⑤ 利用国家监测资料分析全厂对区域的影响。
 - ⑥ 根据国家和地方标准及规范评价建设项目的区域影响。
 - ⑦ 在公众参与调查的基础上给出关于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的评价结论；提出环境保护措施与建议并编写环评报告。
 - (2) 环评主要工作内容：
 - ① 工程分析。
 - ② 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
 - ③ 环境影响识别：评价因子筛选与评价等级确定。
 - ④ 环境影响分析：预测与评价。
 - ⑤ 环境保护措施及对策：经济论证。
 - ⑥ 对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进行经济效益分析。
 - ⑦ 开展公众参与调查。
 - ⑧ 制定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 ⑨ 从环评用户的角度给出项目可建设及运行的结论。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对建设项目的环评环评组意见的，在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可向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山东凯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相关意见请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附件1）中填写，将意见及相关信息填写完整发送至电子邮件至sfahh@ks163.com 或网络意见发送至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示发布单位：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4日

一次网站公示：

<http://www.ksxc.cn/index.php?m=content&c=index&a=lists&catid=4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于2021年12月13日~2021年12月25日在本公司网站公示，2021年12月15日、2021年12月17日在淄川工作

日报上公开，并在白沙村、华坞村、史家村、双沟村等附近居民区张贴公示公告，向公众介绍了本次环境信息公告向公众介绍了项目概况，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等，公示内容详见附件。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包含了环境影响的主要内容，公示的内容及时限符合《办法》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2021年12月13日~2021年12月25日在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网络平台及公示时间均符合《办法》中的要求，公示网址链接为二次网站公示：<http://www.ksxc.cn/index.php?m=content&c=index&a=lists&catid=14>，网络公示的截图详见附图。

3.2.2 报纸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分别于2021年12月15日、2021年12月17日在淄川工作报进行了公示，《淄川工作报》为淄川区最有影响力的媒体之一，属于公众普遍能接触到的刊物，选取淄川工作报作为本次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符合《办法》中的要求，项目报纸公示照片详见附图。

3.2.3 张贴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内容选取项目评价范围内的白沙村、华坞村、史家村、双沟村进行了公示，于2021年12月13日~2021年12月25日在各村的宣传栏中进行了张贴，公示张贴的照片详见附图。项目粘贴区域均位于项目的评价范围内，选取符合《办法》中的要求。



我区助力淄矿集团开启跨越发展新征程

【本报综合报道】近日，淄川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率队，深入淄矿集团所属企业，开展调研指导，助力企业开启跨越发展新征程。调研组先后来到淄矿集团所属企业，与企业负责人座谈，了解企业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等情况，并就企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等提出意见建议。

全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新型违法犯罪联席会议召开

【本报综合报道】近日，淄川区委、区政府召开全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新型违法犯罪联席会议，会议通报了全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新型违法犯罪工作情况，并对下一步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

区委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宣讲团成员在部门单位开展宣讲

【本报综合报道】近日，区委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宣讲团成员，深入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展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宣讲活动，宣讲团成员通过宣讲、座谈等形式，向干部职工宣讲全会精神。

区委宣传部开展主题教育活动

【本报综合报道】近日，区委宣传部开展主题教育活动，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

海河卫生院：冬日送暖 上下联动 村民惠民 健康先行



“三帮办”助推我区教师专业发展

【本报综合报道】近日，淄川区委、区政府实施“三帮办”机制，助力我区教师专业发展。通过“帮思想、帮业务、帮生活”，提高教师综合素质，推动我区教育高质量发展。

淄川民权化农商农直插田间地头

【本报综合报道】近日，淄川民权化农商农直插田间地头，开展农业技术服务，帮助农民解决农业生产中的实际问题，提高农业生产效益。

“北方首富小镇”村民在家门口变身农业工人

【本报综合报道】近日，淄川“北方首富小镇”村民在家门口变身农业工人，通过参与农业产业，实现增收致富。

闪光的青春 无悔的岁月



青春是奋斗的岁月，是奉献的年华。在党的旗帜下，广大青年一代，用青春和热血，书写了无愧于时代的壮丽篇章。

青春是奋斗的岁月，是奉献的年华。在党的旗帜下，广大青年一代，用青春和热血，书写了无愧于时代的壮丽篇章。



校企合作 共同发展。通过校企合作，企业可以引进人才，学校可以培养人才，实现互利共赢。

校企合作 共同发展

凡人善举 美德留传



凡人善举，美德留传。在平凡生活中，人们用善举传递温暖，用美德点亮心灵。

凡人善举，美德留传。在平凡生活中，人们用善举传递温暖，用美德点亮心灵。



乡村振兴 农民致富

乡村振兴，农民致富。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高农民生活水平，实现农村高质量发展。



乡村振兴 农民致富

乡村振兴，农民致富。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高农民生活水平，实现农村高质量发展。



乡村振兴 农民致富

乡村振兴，农民致富。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高农民生活水平，实现农村高质量发展。

报纸公示



白沙村公示现场



双沟村公示现场



小赵村公示现场



华坞村公示现场

3.3 查阅情况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 万只/年 HDPE 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放置在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公示的 10 个工作日内，无人来我单位查阅纸质版本报告。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表。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项目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表。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虽然项目公示期间我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但项目建设过程中加强了废气治理措施的情况，在报告书编制内容中对废气治理措施增加了环保措施/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环保治理措施处理效率高，符合环保要求，可以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并根据估算模型估算，项目采取环保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过程中针对公众提出的意见均已采纳，无未采纳的情况。

5 其他

我单位对公示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内容及公众意见表进行了归档，并存档，以备公众及环保管理部门查看。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 万只/年 HDPE 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已达到受理条件，拟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送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再次公开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公示的内容及时限符合《办法》的要求，公示内容详见附件。

6.2 公示方式

环境影响报告书送审稿于2023年12月26日在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公示，网络平台及公示时间均符合《办法》中的要求，公示网址链接为<http://www.ksxc.cn/index.php?m=content&c=index&a=lists&catid=43>，网络公示的截图详见附图。

凯盛新材
KAISEUN NEW MATERIALS

网站首页 走进凯盛 产品与服务 企业资讯 科研创新 人才发展 联系我们 投资者关系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万只/年HDPE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项目（二期） 公众参与公示

2023-12-26 09:39:00 浏览次数: 0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万只/年HDPE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
项目（二期）
公众参与公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万只/年HDPE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已达到受理条件，拟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送环境影响报告书，拟批前再次公开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附件：
环境影响报告书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O2sz5OrYRPuTT5nXpiKZ-w>
提取码：hu5a

公众参与说明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hcpybYd3d5M67H7DnBNIHQ>
提取码：n59f

公告发布单位：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6日

三次网站公示：
<http://www.ksxc.cn/index.php?m=content&c=index&a=lists&catid=43>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 万只/年 HDPE 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 万只/年 HDPE 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 年 12 月 27 日



附件 1：公众意见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 万只/年 HDPE 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书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村(居委会)xx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址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路xx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附件 2：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万只/年HDPE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项目（二期）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4号）要求，特发布以下公告：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万只/年HDPE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项目（二期）

建设地点：淄博市淄川区双杨镇华坞村东南侧，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

建设内容：本项目计划对厂区内现有工程中自用的旧HDPE包装桶经清洗、干燥、预处理等加工工艺进行回收利用，实现资源的循环再利用。将回收的旧HDPE包装桶经破碎后与购进的HDPE颗粒、色母粒一起生产HDPE包装桶。

产品方案：项目建成后，回收利用自用的氯化亚砷废旧包装桶50000只/年，新增HDPE包装桶产能10万只/年，厂区总产能达20万只/年。

建设性质：改扩建

行业类别：C2926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C4220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劳动定员：依托现有员工，不新增劳动定员。

工作制度：生产采样四班三运转制，工作时间7200h。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淄博市淄川区双杨镇华坞村东南侧，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

联系人：谢经理 **联系电话：**15169398322

三、承担环评工作的评价机构介绍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山东华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南营路8号瑞通制冷309室

联系人：石小月 电话：13405330945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

(1)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如下：

- ①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确定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 ②研究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标准文件，研究与本建设项目有关的技术文件及其它文件；进行初步环境状况调查和初步工程分析。
- ③进行环境影响因子识别与评价因子筛选，确定评价重点。
- ④在环境现状调查和本项目初步工程分析的基础上确定各单项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 ⑤利用现状监测资料分析全厂对环境的影响。
- ⑥根据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标准评价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
- ⑦在公众参与调查的基础上给出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评价结论；提出环境保护措施与建议并完成报告书的编制。

(2) 环评主要工作内容：

- ①工程分析。
- ②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
- ③环境影响识别、评价因子筛选与评价等级确定。
- ④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价。
- ⑤环境保护措施及其技术、经济论证。
- ⑥对拟建项目环保措施进行经济损益分析。
- ⑦开展公众参与调查。
- ⑧拟定环境监测与管理计划。
- ⑨从环境保护的角度给出项目可否建设及运行的确切结论。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对建设项目有环境保护相关意见的，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山东华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相关意见请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意见表》(附件 1) 中填写, 将意见及相关信息填写完整后发送电子邮件至 sfahb@163.com 或将纸质意见送至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发布单位: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6日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万只/年 HDPE 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项目（二期）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工程概要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 万只/年 HDPE 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项目（二期）位于淄博市淄川区双杨镇华坞村东南侧，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主要新建废旧桶回收利用车间一座，利用在建一期项目塑料桶生产设备、共用工程设施，新增部分生产装置及配套尾气处理设施，项目建成后，可新增 HDPE 包装桶产能 10 万只/年。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3583370111

电子邮箱：ksxclbgs@163.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根据建设单位联系方式咨询查阅本项目纸质报告书，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电子版网络连接为：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udCyrXYt-8j8JA4gq_Z18w

提取码：5kyg

四、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周围村庄以及机关单位。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及公众意见表

本次公示希望得到您对项目建设的态度，包括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等。公众意见表的链接为：

http://www.ksxc.cn/news_detail/id/275.html

六、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的意见可通过邮寄、电子邮件、传真或电话与建设单位联系。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对本项目有环境保护意见的，自本公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可向建设单位提出，反馈方式可打电话或发送电子邮件并提交书面意见。

公告发布单位：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3日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万只/年HDPE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

项目（二期）

公众参与公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万只/年HDPE包装桶及自用旧桶回收利用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已达到受理条件，拟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送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再次公开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附件：

1、环境影响报告书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O2sz5OrYRPnTT5nXptKZ-w>

提取码：hu5a

2、公众参与说明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hcpyiBYd3d5M67H7DoBMHQ>

提取码：n59f

公告发布单位：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6日

